

证券代码：002541

证券简称：鸿路钢构

公告编号：2015-056

## 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融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商晓波先生的通知，商晓波先生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证券”）办理了股票质押融资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自身的财务安排，商晓波先生以其持有公司16,000,000股有限售流通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5.97%）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银河证券办理股票质押融资业务。本次业务已由银河证券于2015年12月24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。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12月24日，质押期限为一年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商晓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9,28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8.24%。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96,960,000股，无限售流通股股份32,320,000股。本次质押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6,000,000股，占商晓波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12.3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97%。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6,000,000股，占商晓波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12.3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97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